

# 新婆媳战争

余姗姗 著

一个老女人 一个小女人

一个是自己爱到骨头里的小妞

一个是爱了自己几十年的老妈

于是 闪婚年代 热辣婆媳 围城内外 战火纷飞

这是场不寻常的婆媳战争 残酷中含 谐 真实更具智慧



新三皮女媳。  
战争

余姗姗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婆媳战争 / 余姗姗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0.1

ISBN 978-7-5399-3475-4

I. 新… II. 余…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205978 号

书 名 新婆媳战争

著 者 余姗姗

责任编辑 姚 丽 赵 阳

责任校对 闻 艺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0 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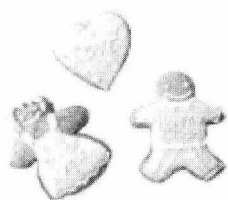
印 张 21.5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3475-4

定 价 28.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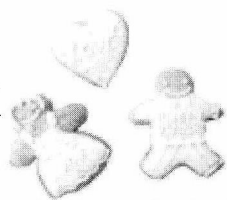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录

- 
- 第一章 异国他乡容易造就一见钟情 / 001
  - 第二章 英雄救美的必要性 / 008
  - 第三章 微笑是致命的 / 014
  - 第四章 从失恋中吸取教训 / 021
  - 第五章 六颗牙 / 027
  - 第六章 一吻定情到四次一夜情 / 034
  - 第七章 小白菜的生活圈 / 040
  - 第八章 职场的五种典型 / 048
  - 第九章 镀金的初恋归来 / 055
  - 第十章 一夜情的怀孕几率 / 061
  - 第十一章 医院惊现小白脸 / 068
  - 第十二章 缘分天定 / 075
  - 第十三章 办公室的狗血论 / 082
  - 第十四章 每个季节都有惊喜 / 089
  - 第十五章 闪婚进行时 / 096
  - 第十六章 从初为人妻的规划到婆婆的眼线 / 103
  - 第十七章 婆媳关系的思考 / 109
  - 第十八章 长辈交锋,怀孕之谜 / 117
  - 第十九章 一锅烩 / 124
  - 第二十章 往年丑事 / 130
  - 第二十一章 婆婆的三角恋 / 136
  - 第二十二章 老菜心的两个春天 / 143
  - 第二十三章 与昔日小三的交锋 / 152
  - 第二十四章 老菜心与居委会大妈的激情碰撞 / 159
  - 第二十五章 小白菜新婚的那道槛 / 165

# 目录



- 第二十六章 婆媳第一次的不欢而散/ 171
- 第二十七章 环境影响心情/ 179
- 第二十八章 婚里婚外/ 186
- 第二十九章 仙人指路/ 193
- 第三十章 办公室不适合偷情/ 198
- 第三十一章 追求高享受不分年龄/ 204
- 第三十二章 大婶有大智慧/ 211
- 第三十三章 第三者制造的陷阱/ 218
- 第三十四章 当一切被拆穿始于此/ 225
- 第三十五章 波涛汹涌的饺子宴/ 232
- 第三十六章 当一切被拆穿终于此/ 239
- 第三十七章 当话题引申到信任/ 246
- 第三十八章 安全套与宝宝的辩证关系/ 252
- 第三十九章 学会思考婚姻课题/ 258
- 第四十章 突然而至的母爱/ 263
- 第四十一章 折腾人的蜡像照/ 269
- 第四十二章 婆媳的再次不欢而散/ 275
- 第四十三章 被婆婆的生活经验打败/ 281
- 第四十四章 小白菜的企图/ 287
- 第四十五章 潘多拉的盒子/ 294
- 第四十六章 一切矛盾激发始于此/ 301
- 第四十七章 适时的反击是需要勇气跟实践的/ 307
- 第四十八章 感情敲诈的灵活运用/ 314
- 第四十九章 春萝卜作案,小白菜咬牙切齿/ 321
- 第五十章 诚心打扰/ 327



## 异国他乡容易造就一见钟情

明绯绯起了个大早，快速地梳洗完毕，刷刷几下梳顺了齐肩的直发。她翻出了毕业后就再没碰过的牛仔裤、T 恤衫穿上。临走前，她又看了眼布满凌乱瓶瓶罐罐的梳妆台，突然想起了学生时代由于自己疏忽保养，被毒阳恶晒两天之后蜕皮的惨烈教训。

当时，小区里被公认为最水嫩主妇的明妈妈，以一句“老娘生了个怪物”对明绯绯定论。随后又在照全家福时，摄影师以“你们就像姐儿俩”而再度伤害了明绯绯的自尊心。

当记者问道王菲如何美白时，王方便以“不晒”荣登了最简洁保养方案奖。刚蜕皮过后的她突然意识到，自己十多年来的人生完全献给了紫外线，并深刻体会到“我喜欢与阳光玩游戏”背后的现实意义。

最终，她还是捡起几个小样出了门。

到了门口，明绯绯习惯性地招手打车。

上车后，她利落地打开笔记本开始发电邮，脑子里浮现出老板时美仑的种种严厉的姿态。

先斩后奏是冒险了点，不过面对时美仑这样的女强人，也要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她定要将列宁的“休息是为了更好地工作”贯彻到底。

一到机场，她趁着在手续办理处排队的时间，掏出电话汇报：“刚刚我请了大假。”

同事朴羊羊很诧异指出疑点：“今天我最早一个到公司，你啥时候来的？”

“所以说 Ray Tomlinson 是位伟大的发明家，‘小老鼠’的问世消除了我不需面对面



请假的尴尬。”(@:小老鼠)

朴羊羊气愤异常：“你就直接说你发了 Email 给老时不完了？说一套做一套，你就是被各种高科技严重腐蚀的投机分子。”

朴羊羊噤里啪啦地发飙完毕，一改往常批判式的语气转而向她汇报了“时美仑的儿子、公司的唯一小开即将回国的消息”，由她口中该名小开已经被描述得天上有地下无。

忍无可忍的，她终于反击道：“首先你没见过小开，也许他是个歪瓜裂枣。其次，虽然老时是美女，但是在没有证明小开他爸是帅哥的前提下，请不要对小开抱有太多幻想。”

——科学家与美女的笑话时时刻刻提醒着我们，遗传基因是件玄乎的事。

说起小开，她就想起小开的母亲时美仑，明美国国际文化的老板，年约五十岁上下，但是看上去就像四十岁出头的时尚女性。

早年丧夫的时美仑常说：“做公关这行的是要舍得花钱的，舍得花钱治装、舍得花钱包装、舍得花钱学习各种伪装。当你一切舍得的时候，就是你开始收获并成长的时候。”

对于这一点，她是予以肯定的态度并贯彻始终的。她用了五年的时间拼搏事业，从踏过沮丧郁闷的荆棘地，到收获了自己辛苦播种的庄稼地，再到如今淡定自若地指挥下属们开荒地。如今，二十八岁的她已坐到了主管的位子。

舒淇坦言要“将脱掉的衣服一件件穿起来”，可见成长与舍得是存在辩证关系的。

而此时，她之所以会如此着急出国旅游，就是因为下个月，时美仑的儿子回国上任的事。从朴羊羊的长篇大论中，明绯绯得知小开是考了高文凭，并准备要回国干一番事业的。

这一下，公司可是炸开锅了，不知是哪位深受台剧“小开都是高学历、高才气、高品质”观点毒害的女性同胞散播的，本公司的小开也毫无疑问地被冠上该定律，再加上有个明美国国际在背后闪闪发光，如此狗血的桥段简直媲美任何一部台剧。

她琢磨小开要不是如佛祖般金光闪闪，便是如猪八戒般空有天蓬元帅的头衔，却镶着猪头大耳。对此她深有体会，曾经有一自称某企业小开的“中央不长”与她搭讪，并被她以年纪不和、前方秃顶为借口拒绝了，一转眼秃顶男便勾搭上另一时髦女郎。

损友扼腕地大叹：“瞧他的车钥匙是法拉利啊！”

她决定鄙视到底：“在我眼中他是现代秃顶，在法拉利的光辉下，他是别人眼中的清朝贝勒。”

她并不在乎小开尊容如何，一连五年都没享过大假，要是不趁小开上任三把火之前放纵一下，说不定以后就难逮着机会了。

电话那边的朴羊羊仍旧沉浸在对小开的所有美好幻想中，而她准备办理登记手续

便急急忙忙地挂了电话，正在这时听到柜台里的小姐说：“请出示您的护照。”

她低头就要翻找随身的大包包，但是包包被装得又饱又鼓，为了有个空间方便找寻，脚下意识地往后挪动了一步，脚后跟瞬间满足于被踮起的平衡感中。

“咳咳。”一声男性的轻咳从明绯绯后方传来。

对于天外来音她随便扔了一句：“别催！马上！”

身后的男人淡淡地挑了挑眉，眼睛瞟向她的大包包里，嘴角向上翘了下：“侧面的网兜。”

她大眼一瞟……

叮咚！果然在！

松了口气，她上前一步递上护照。而身后的男人则不动声色地往后撤回右脚，转了转，雪白的球鞋上赫然印着半个黑脚印。

行李托运、过安检，男人一切顺利地提早半小时就坐等在候机室。

过了一会儿，就见到明绯绯一脸不悦地背着大包包走了过来，她坐下后又接了个电话讲了起来：“刚才那个安检机不知道什么问题，我身上的金属都拿出去了还响个不停！老时急 CALL 我？你就告诉她我人已在国外。什么？据可靠消息证明小开是帅哥？关我什么事？”

她只顾着打电话，却未注意到身旁的男人不经意地翘起嘴角。

到登机的时候，她率先走了过去，一路找到了自己的座位，将行李往上一放，关掉手机便开始假寐。

男人找到座位的时候，恰恰又见到旁边排靠窗口座位的她，似有若无地笑了，而她外侧座位的中年妇女瞥见，上下打量起男人，还俏皮地眨了眨眼睛……

男人微愣了一下，若无其事地转头拿着杂志看起来。

闭眼想事的明绯绯完全没注意到身边的状况，她的思绪正被另一个具有深刻教育意义的名为“做与不做”的问题困扰着：

昨天损友三人一听她要出国，便硬塞过来一盒开创剩女新人生的必备道具，生怕明绯绯嘴上讲着“不婚主义”，身体也顺带原装下去。

损友一：“外国的帅哥是很多，但是 A 字头的病也很多！用这个绝对保险！”

损友二：“就是！以你二十八岁的‘高龄’也是时候摆脱‘处女’的身份了，你就是穿过来的也该学会自我推销了！”

损友三：“再过几年，我真怕以后你的老腰经不住折腾，说得好听点是原装货，难听点就是滞销的过季品，有时候我真怀疑你是不是蕾丝边。”

为了证明自己不是穿越来的，为了证明自己不是蕾丝边，也为了证明自己的腰力足



够应付各种国际帅哥一二三，明绯绯毅然决然地接过了轻巧而又沉甸甸的 TT。

飞机起飞后，明绯绯睡了一会儿，迷迷糊糊间好像听到身边有说话声：“小伙子，你也是去欧洲的吗？你是做什么工作的？还是个学生吧？哎呀，别不理人嘛……”

睁眼一看，原来是旁边的大婶正在勾搭隔壁排座位的男人，她又瞟了一眼大婶的后脑勺，好重的头皮屑……她还隐隐地闻见了异味。

专家说得好，头皮屑是由于不卫生或者是内分泌不正常等因素造成的，看来此大婶兼而有之。

她干咳了两声，隔壁大婶好像没听到，继续搭话。

“咳咳！”她加大声音，然后说道：“请借过！”

年纪大了听力就会减退，大婶的反应力再一次验证了这句话。

大婶一惊，回过头来盯着她，不情不愿地挪了挪脚。

她说着“谢谢”，抬头一看却吓了一跳！

多么惨烈的一张脸啊！

只见一张大脸上镶嵌着两只极小无比的眼睛，塌鼻子下朝天的大鼻孔，夸张而薄如纸片的大嘴，腮帮子有如塞了棉花一般的充实、鼓胀。

不过这些都不是叫明绯绯吓一跳的，最可怕的是大婶的妆容。

小眼睛偏偏要画上厚重的黑眼影，两腮的腮红实在不配，粉得扎眼，那唇蜜又涂到唇线外好多，油乎乎的一片。

再看看那胸前，她抱以震惊且敬畏的眼神牢牢地瞥上一眼，如此波涛汹涌会不会溺死十个男人？

她后背直盗汗，睡意全被吓跑了，居然身边坐了这么个极品还未发觉。她有股冲动，想将自己认识的所有整形医生、美容师、造型师的名片通通找出来塞给大婶，叫她学会整理好自己再出门。

瞧瞧人家杨贵妃，虽说是胖了点却也是婀娜多姿，虽说有狐臭，还不是博得天子的垂青？所以说没有胖女人，只有懒女人。

不过，隔壁究竟坐着什么样的极品男人，居然被大婶搭讪这么久还能忍得下去？因大婶的相貌而愣了一下的明绯绯，再度抬头看向男人。

绝对是极品！

浓眉、星目、挺鼻、薄唇，模特界怎么会放过此人才？

明绯绯用着自己专业的眼光迅速地瞟过男人全身，长腿，宽肩，窄腰。

小麦色的皮肤，修长的手指，嘤嘤嘤……

到此，明绯绯又看了看男人的穿着，牛仔裤、T 恤衫、白色的旧球鞋，看穿着不是有

钱人，莫非，大婶是想……眨了眨眼，她会意地笑了。走出座位又看了眼男人，她心里再一次肯定了穷帅哥配富婆、丑小开配美女的见解。

男人丝毫没有为大婶的搭讪所惊扰，只是恍若未觉地看着杂志，微垂的睫毛半盖住专注的双眸。

大婶眼虽小但是很聚光，将男人从上至下迂回战盘旋地瞄了无数次，并在心里赞叹着造物主的神奇。

大婶清清嗓子，又开口问道：“我说小伙子啊，你有没有兴趣……”

“借过。”她清脆的声音再度打断了大婶的问话，解救了男人的厄运。

大婶翻了个白眼，对明绯绯开始不满。

等她走进座位，大婶又想搭讪的时候，男人却懒懒地起身往洗手间去了。

只见他经过的座位，在座的女性都忍不住瞟了两眼，窃窃私语着。

她注意到男人座位上的杂志正是新一期的《Mode》，这本杂志只有在法国才有销售，里面的内容大多与时尚知识有关，并报道最新的时尚资讯，每一期都会访问一位时尚界的才子或才女。不过，最令明绯绯好奇的是这男人看得懂法文吗？

这本杂志不具备一定的法文功底是看不懂的，还曾被留法学生誉为最具提高法语水平的课外教科书。

不过这男人究竟是否精通法语，她抱着怀疑的态度……

曾有个自称饱读诗书、精通四书五经的“才子”追求过明绯绯，大言不惭地说“长恨歌”出自歌星张振宇。

她当时脑子一轰，大眼一瞪慌张道：“不不，是郑秀文主演的！”

该才子大拍脑门：“对对，还是绯绯你更博学！”

香山居士，请您客观地体谅小女子为了解决私人恩怨而作出的违心之论。

男人回座位后继续翻阅，她再三确定他没有拿反，撇撇嘴碎碎念着：“英文好就行了，够用的。这年头屎壳郎充当大博士的太多了。”

等到空姐开始送餐的时候，就见男人要了牛排沙拉套餐，从容地说道：“Merci。”低沉的法国腔立时得到空姐甜美的笑容。

她要了一份意大利面，随口说了一句“Thanks”，空姐只是淡淡地瞟了她一眼。

这时身边的大婶也接过餐点：“Merci。”

她惊讶地看过去，就见大婶聚光的眼也瞟过来，丰唇微启：“欧洲人很排外的，不会说两句法文，英文可是会饿死人的。”

她眯起眼，诅咒着资本主义的腐蚀性如此之深，并得出结论：语言是万恶的资本主义将第三世界的善良子民同化的第一步。



十小时后，飞机终于降落了，她唉声叹气地揉着腰，突然觉得自己不再年轻。

前阵子电视购物还推销按摩仪，她本来想给老妈整一个，却不料老妈鄙视地回了一句：“这年头家庭主妇是正健康，被辐射跟空调入侵的上班族是亚健康。”

当她懒散地走到行李输送带处，却见到满地的五颜六色，叹气地一个一个找过去……

身后不远处的男人抬眸左右看了看，就见明绯绯俏生生地站在行李堆中，一脸愁容。

他又瞥了眼脚边黑色行李箱上的行李牌：“明绯绯”，不由得笑了。

有了！明绯绯看到自己的行李，兴冲冲地跑过去，刚要拿起来，一只厚实的大手却先一步地将它拎了起来。

她一愣，顺着大手看上去，迎上男人淡笑的瞬间着实被晃到了，突然与大婶的内心世界产生了共鸣。

“咳咳，这位先生，这行李是我的。”

她眨眨眼，保持着最优雅的笑容，只露六颗牙。

男人瞥了眼明绯绯，扯了扯嘴角：“Dominique。”

她顺着男人的手指看过去，果然在行李牌上写着一串字母。

一样款式的行李箱？

她看着男人的背影，抓了抓头，一回身……

诶？行李不就在这儿吗？

机场大门外，当明绯绯两眼放光地纵观巴黎机场时，不禁一愣。

又是他？

突然之间，她想起大婶的话，万一不会说法文的自己又碰见个只会说法文的司机怎么办？于是，她小心地凑上前去：“先生，你好！”

男人转头一看，明绯绯灿烂的笑脸迎着自己，在阳光下甚是明媚。

她笑嘻嘻地接着说：“先生，你会说中文吧？”

男人不语，只是嘴角扯出一个弧度，微垂首看着她。

她仰着头，心里没了底，莫非又是一个不会说中文的ABC？

“这……如果方便的话，其实我要去HYATT REGENCY（凯悦丽晶）……HYATT REGENCY。”她又用英文说了一遍。

哎，现在的ABC啊，能说几句中文的就是才子了。

这时候，一辆出租车停在两人面前，司机打了声招呼，男人率先将行李递了过去，随即又看了眼明绯绯，拿起她的也递过去，这才打开车门比了个手势：“顺路。”

她惊喜了下，刚要上车又疑惑地看着男人，上下打量他撑着车门的姿势，堆起笑容：“谢谢。”

两人坐稳后，男人说道：“S'il vous plait Hyatt Regent.”（请到凯悦丽晶）

礼仪课上老师讲过一案例，A小姐相亲，选择了长相平凡却为她拉开座椅的B先生，放弃了长相帅气又有车却从来不为她拉开车门的C先生。这个故事教育我们，C先生的车不但没有彰显财富，反而更加凸显出他的风度问题。

经过十分钟的车程，身处酒店大门外的明绯绯一边赞叹巴黎交通的快捷，一边撑着下巴，欣赏地看着男人从容优雅地先从后备箱里拿出她的行李，心中再一次肯定A小姐的智慧。她乐呵呵地接过，突然注意到法国人都很矮……

半小时后，顺利入住的明绯绯兴奋地在房间里参观了一圈，凯悦丽晶就是凯悦丽晶，酒店的设施、装潢无一不彰显了资本主义社会的财富。

可当她准备收拾行李的时候……

OH! My God! 她看到了什么?!

紧紧盯着行李箱左侧那一打整齐的男性黑色内裤，这个牌子一向以舒适自然贴身著称，并以“男性的第二皮肤”为旗号风靡整个亚洲。

这绝对不是她的行李!

脑中画面一闪，某男人仅着黑色内裤，富有弹性的布料……

突然损友的一句话晃了出来：“女人三十如狼，四十如虎。”

她明绯绯连忙盖上箱子，晃晃脑袋甩掉一切不健康的废料，碎碎念：“我才二十八……”不敢耽搁，她连忙跑到酒店大厅打算向柜台小姐询问男人的房间，就瞥见自己要找的人已经坐在大厅里，正看着自己。





## 英雄救美的必要性

明绯绯一囧，连忙跑上前：“先生，呃……是这样的。”

男人淡然地倚靠着座椅，一手撑着下巴：“行李拿错了。”

她的脸“轰”的一下涨成猪肝色，心中哀悼已被参观过的女性内在美……

最终，她耷拉着脑袋跟男人交换了行李，心里忍不住腹诽着，真是活见鬼了，住在同一层隔壁房间，就连行李箱的密码都是一样的四个8。

她又忍不住白了男人一眼，郁闷地返回隔壁，身后的男人摇头笑了，露出一口白牙。

于是，羞愧万分的明绯绯情绪极度低落地回房开始整理行李：

一大包加长卫生巾。

黑色蕾丝、性感镂空、纯情小白的内衣若干套。

细肩带比基尼。

平心而论，她行李中的每一件物品都代表一个女人一生的奇迹，都是一个划时代的象征，尤其属最后一件：

囧囧有神闪亮亮的DLS。

说起这件轻薄而明绯绯到现在都没机会试用的玩意儿，她心里的懊恼毫无疑问地归罪于一个人。

沈哲浩——明绯绯大学时代的学长兼学生会主席，荣登学校三大帅哥榜首，永远的期末考试前三甲、篮球队队长、学校摇滚乐团的主唱，并兼具了多愁善感与潇洒倜傥

两种矛盾的气质……根据以上条件，明绯绯除非是瞎了、像韩剧女主一样得绝症了、加入百合了，除此以外她逃脱此人擒获的可能性几乎是不存在的。

果然，不出三个月，在有品位、有内涵的沈哲浩的一连串攻势下，她终于投降并与之友好地携手共进。

当沈哲浩冒着狂风暴雨送药给犯胃痛的明绯绯，室友说“好男人”。

当沈哲浩不分昼夜地为她恶补数学终于使她有了零的突破，老妈说“救世主”。

当沈哲浩亲自下厨献上美味的东坡肉，并与老爸把酒言欢后，老爸说“好小子”。

沈哲浩与明绯绯，才子才女，帅哥美女，这该是最好的组合了，可是好景不长……

她怎么都想不到正是这位用尽一切卑鄙手段，收买了所有人心的好男人、好小子、救世主居然大跌所有人的眼镜对她始乱终弃。

于是，她一生气便将此人列为拒绝往来户，顺带从众人眼中的校花成为笑话，并因此成为生平最大的耻辱，从而拒绝参加一切同学聚会。

毕业之后，明绯绯入了社会进了公关这个圈子，开始找到了真实的自我，如鱼得水般地呼吸着，畅游着。至于谈恋爱、结婚生子，经受失恋打击的她已经不将此列为考虑。

可是随着年龄越来越大，明妈妈着急了，并找了热心的居委会大妈给她介绍过几次对象。但是不知怎的，她只要一见对方，就有种别扭的感觉，心里就会不由自主地拿负心汉跟相亲的对象比较。不是嫌人家矮了、胖了，就是嫌人家太窝囊、没男人味。

不过也不能全怪她，经历过“沈哲浩”之后，要降低标准，以客观的态度面对事实确实不容易，更何况大妈还真是不极品不推荐。

比方说因“长恨歌”而在明绯绯心中闻名的“才子一号”。

又如油头粉面、鼻毛外露、小拇指留长指甲，喝水还会微微翘起抖三抖的“书生二号”。

或者说自以为沧桑感十足，实则一星期不洗澡，吃完饭顺带往裤子上抹了事，以至于该牛仔裤上布满了非主流艺术的黑与灰的“洒脱三号”。

从此事中，她再度得到深刻的教训：“大妈见多了孤寡老人、失业的中年男子、大嗓门的菜市场阿姨，以至于会过于麻木地忽略了正常年轻人的相貌问题。”

总之，也就是她这么挑三拣四地晃过了很多年，终于落入了“熟女+剩女”的行列，心里总是盘算着如果找不到理想的话，就绝不能凑合，勉强是没幸福的。

明妈妈大叹：“难道你要混到老娘这个岁数才找个剩下的凑合？”

明绯绯回道：“到了您这个岁数更不能凑合了，万一过不下去的话还会因为岁数大了拉不下脸接受居委会大妈们的劝和，最后闹得人尽皆知了还离不了婚。”

让她忍受与完全不同世界的人将就过日子，就如同强迫人参娃赞美周扒皮“您真善



良”一样。于是，对那些上赶着给她介绍伪劣品的同事，还有那些上赶着自我推销的过期品，她便一律宣称自己是不婚主义者。

遭受失恋打击的明绯绯又看到行李箱角落的相框。

照片里男的高大英俊，绝对是俊朗型男孩儿，笑容有点酷酷的，但是却很吸引人，而他怀里的小女生娇俏、可爱。

那时候的她是一切美好的，就如刚刚绽放的花朵——却被生生地扼杀在背叛中。

她擦拭着相框，擦着擦着又瞥见男孩儿的脸，一股子怨气升了上来，指着男孩儿的鼻子发话：“沈哲浩！你绝对绝对绝对绝对不要让我再看到你！”

说着说着，她就哭了出来，突然搞不懂自己为什么事隔多年她还要带着这张照片？

为什么她就不能像电视剧里的女主角那样，撕了它、烧了它？

难道这就是所谓的爱情吗？

到底是爱还是不甘心？

——她再一次明白何谓“爱情同毒品，害人不浅”的道理。

第二天，闷在房里一晚养足精神的明绯绯背着大包包开始游巴黎。

先去哪里呢？

恩……好像来到这里，埃菲尔铁塔、凯旋门、爱丽舍宫、凡尔赛宫、卢浮宫、协和广场、巴黎圣母院、乔治蓬皮艺术中心都该去一去的。

明绯绯看了看手中的相机，突然觉得自己就是那种最老土的观光客，拿着相机把最有名的景点——拍了个遍，最好再把自己放进去。她又瞄了瞄手中的相机，往脖子上一挂，再打开手册……圣·日耳曼德伯广场——巴黎街头艺术的聚集地之一。

她决定先去此处。

当明绯绯坐车来到广场的时候，瞬间被各种表演吸引住了。不得不说巴黎政府致力于渲染该广场的文化氛围，在这里你除了街头艺术，所见到的就还是街头艺术……

她走到一个“树人”跟前，仰头看着他瘦长的身躯，据目测对方大概有三米多高，瘦长的身体被包裹在一身绿衣中，头上还戴着树叶、树枝等装饰。

网友说的没错，街头艺术者最喜欢把自己装扮成各种雕像或是自行抽象。

她再往下看，严重怀疑他衣服下面会不会藏着高跷。

不由得想起某大妈在皮炎平广告中，冒着生命危险撑竿跳送上了“不求人”，那技术绝对是国家级杂技演员的水平。这年头，家庭妇女们高了，连老外都高了，高个子都说“上面的空气流动好”，其实她真想就此问题采访姚明……

由此，她再次对“人往高处走”有了全面而形象的深层体会。

只是她只顾着欣赏与探讨高度问题，却没注意到身旁的大包包，已经被人悄悄

划开。

不知是谁说过的：“不管你多精明，到了陌生的国度一样都是只菜鸟。”

就好比现在的明绯绯，在国内她是行业内出名的干练、精明的公关经理，又岂想到自己会犯出门逛街，却不看好随身物品的毛病呢。就算她翻来覆去地找，也就只看到网兜里孤零零的护照。

于是，眼下该发愁的问题便从哪个景点逛起，一路降为该如何解决旅费问题。

距离返程机票的日期还有十天，这段时间她该怎么办？

酒店要付房费，还要买东西，她还要去其他欧洲国家逛逛……

万恶的商场打折季啊，她只要一想到在这里可以仅以国内五折价格便可购得的LV，就如此失之交臂了，扼腕地大骂该死的贼人：“这些钱你花一分就长一个毒疮，直到长满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个都死不了！”

当然，口头上的谩骂是不具备任何现实意义的，她阿Q地自我安慰着。

按照明妈妈曾训斥她的口头禅：“老娘走过的桥比你走过的路还多。”

虽然当时受教的她很提醒老妈“您有关节炎”，但是想想老妈的话也确实没错，走多了冤枉路自然知道什么路该走，什么路该避了。

在经过一番心理建设之后，明绯绯开始考虑对策：

向家里人求救？

向损友们求救？

还是向公司求救？

三者她都想过，她遇到点事儿既要面子又要里子，“打肿脸充胖子”有时候便会在她身上发挥得淋漓尽致，就是那种宁愿在陌生人面前丢脸，也要在熟人面前撑场面的矛盾派。

左思右想未果，明绯绯又摸了摸身上还有几个铜板，便一连问了好几个过路的法国人，如何用最少的花费返回酒店，不料却遭遇一水儿的法语轰炸，对方不是对于她的英语完全不理睬，要不然便是以极度鄙视、厌恶的脸色摇头摆手。

她终于深刻认识到大婶所谓的说“欧洲人是排外的，英语是会饿死人”的独到理论，在大婶的光辉形象又一次得到提升的同时，她也险些以为自己身上刻了丑女二字。

于是她不得不掏出镜子反复审视了仪容，开始思考是她的求救笑容不够甜美，还是法国人的审美观有问题？

吕燕两个字突然攥进她为了容貌百思不得其解的脑海中，被誉为大多数白种人心目中的最美东方女子的吕燕，曾被拿来与同样受外国人欢迎的迪斯尼美女人物木兰作过对比，据自封审美专家的朴羊羊分析，这两者相似度大于等于百分之九十五。最终，



从朴羊羊见解中晃过神，她皱了皱挺翘的鼻子、眯了眯困惑的大眼，突然间有所觉悟。

基于坚持就是胜利的原则，明绯绯一边安慰自己是美女一边不放弃地继续询问，正巧迎面碰到一个法国大胡子，也是叽里咕噜地说了一堆法文，正当她不明所以的时候，却见到对方的食指与中指比了比。

她这才明白过来。

“原来你是要钱啊？我自己的钱包要是在的话，还问你干吗！”她打开贼大的嗓门用英文吼了两句，并愤慨地指着自己的破包儿，面对面地谴责控诉万恶资本主义社会里吃人不吐骨头的恶行。

对方先是愣了愣，随即吹胡子瞪眼地摆出一副被冒犯的神情，以一串带着法国腔的英文反骂了回来！被大胡子流利的英语唬住了，她一脸呆滞地瞪着大胡子气呼呼的背影，一股子血气直往上冲。

脑中突然一闪，意识到大婶所谓的“排外理论”原来是针对于语言而不是种族，确切地说是针对与欧洲大陆隔岸相望的某种语言的发源地，难怪英法战争会持续百年。

在这不可调和的矛盾下，有人曾提出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人口远远少于法国的英国为何百战百胜”。

——于是，她终于认识到自己便是将两者的矛盾升华到语言的障碍，生平第一次，以亲身经验充分阐述何谓屋漏偏逢连夜雨，并对在本国遭遇英语的法国人的自尊心予以同情。

最终，无人可问的明绯绯只能傻傻地坐在花坛边，半垂着眼，无力地看着路人来来往往，深刻体会着何谓隔阂与歧视……

这些就是被誉为好客、热情的法国人吗？

这就是她一直梦想着要来体验的欧洲文化吗？

本想以照片留念来体现欧洲文化的明绯绯，立时将此推翻并升华为亲身领教的实践精神。

记得某网站有一帖曾大谈穿越之必备条件，其中有一条说道除非你穿成不食人间烟火的仙人，否则银子就是首要的傍身不二之选。

此时她想立刻回帖：“如果说没有经过穿越的人生是不完整的人生，那么没有丢过钱包并遭过鄙视的人生更是缺乏体会空虚、寂寞、无助的人生。”

——如果一个人喜欢与空虚、寂寞、无助打交道，而此情感已经不断扩展，那么此人的精神堡垒离倒塌也就不远了。

而她持续处于空虚、寂寞、无助氛围中，再度叹了口气，决定寻求艺术对她的陶冶以努力捍卫自己快要倒塌的精神堡垒。